中華民國紅十字會
115 年度 CPR+AED(180 分鐘) 簡章

課程名稱： 【CPR+AED(180 分鐘)訓練】

招訓人數： 24 人滿班

訓練費用： 新台幣 500 元整(含教材費)。

訓練班次： 115.03.02(一) 14:00~17:00 (於 13:40 開始報到)

上課地點： 本會 501 訓練教室(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二段 83 號)。

課程內容： 基本救命術概述，心肺復甦術加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(AED)之使用，測驗。

招生對象： 年滿 13 歲，身體健康者。
註：懷孕者為安全考量，諒不招收(如有隱瞞，後果則由學員自行負責)。

發證辦法： 須全程參加訓練，術科測驗成績均達 70 分，可取得紅十字會 **CPR+AED(180 分鐘)證書**。

報名方式：
1. 請選擇課程進行網路報名，完成報名後將以 E-mail 寄送審查資格通知，恕不受理電話或現場報名。
2. 確認收到資格審查通過者：
線上回傳-完成轉帳手續後至線上報名網站，填寫轉帳資訊；E-mail 回傳-填寫姓名、轉帳後 5 碼及日期，並由承辦人審核確認後，即完成報名。
3. **請於線上報名後 5 日內完成繳費**，逾期將自動取消報名資格。
4. 承辦人 E-MAIL：evali@redcross.org.tw

繳費回傳網址

繳費方式：
1. 轉帳/匯款繳費【華南商業銀行 和平分行(代碼：008 1212)】
帳號：121-20-0350481 戶名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
2. **若有開立單位抬頭收據需求，請於繳費完後以 E-mail 提供承辦人開立明細。**

退費標準：
1. 報名後未報到上課者，費用不予退還；因故無法上課，得申請延期，惟以**順延乙次為限**(恕無法跨年度)；若經延期後仍無法上課時，恕不受理申請退費。
2.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，依下列標準退費：
(1) 退費均以匯款方式退費，辦理退費每筆扣除銀行匯款手續費(10 元)費用。
(2) 學員於開課日前第 60 日以前提出退費申請者，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95%。
(3) 學員於開課日前第 59 日至第 8 日提出退費申請者，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90%。
(4) 學員於開課日前第 7 日至第 1 日提出退費申請者，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80%。
(5) 學員於實際開課後提出退費申請、中途退訓或訓練不合格者則不予退費。
(6) 退費金額=(報名費用×應退還費用比例)-銀行匯款手續費。
(7) 本會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全額退還已繳費用，銀行匯款手續費由本會吸收。
3. 請填寫退費申請單(如附件)並檢附本人存摺影本，信件主旨為【上課日期+課程名稱+姓名】提供至本會教育訓練處 trainer@redcross.org.tw 辦理(E-mail 以完整資料送抵時間為準)。

備 註：
1. 課前將以電話或簡訊方式通知，**請務必確實填寫手機號碼**。
2. 女生請穿著長褲，勿穿低領口上衣。
3. 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會教育訓練處 李專員 02-2362-8232 #505。

交通方式

- 公車

 捷運淡水站－紅十字會站

 紅 26－車程約 15 分鐘(平日頭末班車 0600~0000，平均候車約 10 分鐘)

 紅 26 不繞漁人碼頭－車程約 14 分鐘(08:00 前與 22:00 後自淡海發車，平均候車約 10 分鐘)

- 淡海輕軌

 捷運紅樹林站－沙崙站－車程約 25 分鐘(平均候車約 6 分鐘)

【公車乘車方向(往紅十字會)】



【輕軌、公車下車地點】



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退費申請單

申請日期		申請姓名	
報名課程名稱		報名課程日期	
身分證字號		聯絡手機	
銀行別	銀行	分行	退款戶名
退款帳號			
退費原因			
檢附資料	□繳費證明(或收據)影本/轉帳日期_____轉帳末5碼_____ □郵局/銀行存簿正反面影本		
【審核欄】(以下資料由承辦人填寫)			
檢附資料	□核對無誤 □資料不齊，需補件：		
審核結果	□符合規定 □不符合規定		
退費金額		退費金額計算	
審核人員		審核日期	

請檢附本人存摺影本

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(25145)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二段83號 Tel：02-2362-8232
E-mail：trainer@redcross.org.tw(教育訓練處公用信箱)